

证券代码：301286

证券简称：侨源股份

公告编号：2023-052

四川侨源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四川侨源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就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四川侨源气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578 号）注册同意，侨源股份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001.00 万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发行价格为 16.91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67,656.91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62,551.17 万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22 年 6 月 8 日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四川侨源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001 万股后实收股本的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2]000333 号）。

2、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余额情况如下：

项目	序号	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A	62,551.17
加：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存入的开户手续费	B	0.04
加：银行利息净额	C	90.45
减：补充流动资金	D	21,551.17
减：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募投项目投入	E	30,157.90
减：支付项目建设款	F	2,078.17
减：购买理财产品	G	8,418.48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J=A+B+C-D-E-F-G$	435.94

注：上表中账户款项余额及各数值加减尾数上存在差异，系因数字四舍五入所致。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利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四川侨源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及公司相关子公司连同保荐机构与相关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	------	------	--------

四川侨源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贸区支行	1000010005709260	2,630.55
四川侨源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贸区支行	1000090005709261	76,729.12
四川侨源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都江堰大道支行	1001300001007962	75,742.83
四川侨源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都江堰支行	634928092	12,275.55
四川侨源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都江堰支行	73100078801700000276	30,887.66
四川侨源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温江支行	128912651910801	14,573.97
阿坝汶侨源气体有限公司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都江堰大道支行	1001300001007981	13,673.90
阿坝汶侨源气体有限公司	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自贸区支行	1000020005709269	3,318.89
侨源气体（眉山）有限公司	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自贸区支行	1000090005709256	3,555,232.61
侨源气体（眉山）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都江堰支行	73100078801500000277	574,325.33
合计			4,359,390.41

注：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含公司以自有资金存入的开户手续费 386 元。

三、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详见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有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川侨源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4日

附件 1:

四川侨源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四川侨源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2, 551. 1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33. 7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3, 787. 2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注 2]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30TPD 高纯特气技改项目	否	2, 000. 00	1, 000. 00	135. 14	942. 96	94. 30%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41. 59	241. 59	不适用	否
2. 1100TPD 氮气回收环保节能技改项目	否	26, 000. 00	10, 000. 00	0. 00	3, 540. 97	35. 41%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 甘眉工业园区配套工业气体项目	否	38, 000. 00	28, 000. 00	117. 98	27, 671. 69	98. 83%	2022 年 4 月 30 日	941. 66	941. 66	不适用	否
4. 综合智能管理平台	否	4, 000. 00	2, 000. 00	80. 45	80. 45	4. 02%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0, 000. 00	21, 551. 17	0. 17	21, 551. 17	100. 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00, 000. 00	62, 551. 17	333. 74	53, 787. 24	--	--	1, 183. 25	1, 183. 25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100, 000. 00	62, 551. 17	333. 74	53, 787. 24	--	--	1, 183. 25	1, 183. 25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1、募投项目“1100TPD 氮气回收环保节能技改项目”、“综合智能管理平台”尚未达到预计收益的原因系项目均未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 2、募投项目“30TPD 高纯特气技改项目”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效益 241. 59 万元、“甘眉工业园区配套工业气体项目”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效益 941. 66 万元，暂时无法判断是否达到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中以年度为单位的预计效益总额，故“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适用
	2023 年 4 月 24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3 年 5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以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 3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单笔投资产品最长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上述额度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用募集资金购买 7 天通知存款 8,498.48 万元，到期 80.00 万元，尚未到期 8,418.48 万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8,418.48 万元用于现金管理尚未赎回，其他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将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续资金支付及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